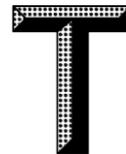


ICS 03.080.99
CCS A20



团 体 标 准

T/CERDS XXX—202X

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 要求

Requirements for national integrity management
demonstration enterprises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引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必备要求 1

5 考察要求 1

6 评定要求 3

附录 A（规范性）说明 5

参考文献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引 言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法治经济，企业是市场经济的主体，加强企业诚信管理体系是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明确提出，推动企业将守法诚信要求落实到生产经营各环节，培育一大批诚信经营、守信践诺的标杆企业。诚信是企业的立足之本、兴业之道、发展之源。充分发挥诚信企业的标杆示范作用，引领广大企业建立诚信经营长效机制，有利于塑造企业诚信品牌，有利于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 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的术语和定义、必备要求、考察要求、评定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的管理与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无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3.1

诚信

在社会领域中，个人或组织对外表述的真实主观想法或观点，与其对应行为相符合。

[来源：GB/T 22117—2018，2.2]

3.2

诚信评定

对企业在一时期的诚信状况进行记录、分析和评估，并用特定称号标注其诚信状况的活动。

[来源：GB/T 22117—2018，9.5，有修改]

4 必备要求

4.1 企业应成立三年以上。

4.2 应遵守法律法规，合规经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4.3 企业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4.4 企业应近五年无信贷违约记录。

4.5 企业应经营业绩突出，具有较大行业影响力。

4.6 企业应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前景。

4.7 企业应积极参与公益活动、社区活动，获得保障奖励、媒体报道。

5 考察要求

5.1 基本要求

5.1.1 企业应属于政府扶持的鼓励类行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5.1.2 企业股东应对企业提供资金等支持。

5.1.3 企业应为独立法人，股权结构合理，股权未被冻结。

5.1.4 企业应制定诚信相关规划，每年制定年度计划，分阶段实施。

5.1.5 企业应具有信息化管理制度、信息安全保护/保密制度、企业诚信相关制度。

5.1.6 企业应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符合条件的板块应申请安全生产达标创建。

5.1.7 企业应建立风险管理制度、明确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程，并有效实施。

5.1.8 企业应建立诚信合规举报机制。

5.2 产品服务

5.2.1 企业应建立产品、技术研发组织。

5.2.2 企业研发投入占比应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5.2.3 企业应具有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部门。

5.2.4 企业应建立质量或标准化管理部门，有专兼职岗位。

5.2.5 企业应具有多项科研成果，并得到有效转化。

5.2.6 主要产品技术壁垒程度很高或相关技术相比竞争对手很领先，研发实力很强。

5.2.7 企业应建立供应链管理体系，并顺畅运行。

5.2.8 企业和产品服务宜或得相关部门认定或备案。

5.3 财务状况

5.3.1 企业应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和专业人员，专业人员应具有会计职业资格证书。

5.3.2 企业应有健全财务管理制度。

5.3.3 财务应按时审计、核算规范，真实准确核算企业利润，企业不存在少计收入、多计成本费用行为。

5.3.4 企业应具有较强的信用、抵质押融资能力，信用等级处于投资级。

5.3.5 企业投资标的应具有发展潜力、投资回报率较高。

5.3.6 企业资产构成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较高。

5.3.7 企业资产负债率较低，自有资金覆盖负债。

5.3.8 企业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5.4 市场表现

5.4.1 企业产品结构合理，具有核心竞争力产品。

5.4.2 企业产品服务市场份额很高或排名国内 100 名以内。

- 5.4.3 企业应有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能力。
- 5.4.4 企业应建立市场营销部门、制度，布局市场营销网路。
- 5.4.5 企业产品/盈利水平处于行业上游。
- 5.4.6 企业产品服务拥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 5.4.7 企业、产品、企业人员获得媒体报道。
- 5.4.8 企业应建立舆情管理与危机公关制度。

5.5 信用记录

- 5.5.1 企业应建立信用记录管理机制，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岗位。
- 5.5.2 企业应建立信用记录查询、公开机制。
- 5.5.3 企业应维护自身以及员工良好的社会形象。
- 5.5.4 企业应维护自身良好的信用记录。

5.6 社会责任

- 5.6.1 企业应奉献爱心，参与光彩事业、公益慈善事业、应急救援等。
- 5.6.2 企业每年应为促进就业提供一定数量的招聘岗位。
- 5.6.3 企业应坚持绿色发展，注重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生态环境保护。
- 5.6.4 企业根据企业条件建立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机制。

6 评定要求

6.1 评定依据

评定依据第4章规定的“必备要求”、第5章规定的“考察要求”及附录A进行。

6.2 过程要求

- 6.2.1 评定过程应有必要的受理、初审、专家评审、公示、异议处理等环节。
- 6.2.2 公示应通过公开媒体面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7天。
- 6.2.3 参与评审的专家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相对应职务），且不得来自同一单位、不得来自评定企业及关联机构。

6.3 评定结果

符合必备要求，且基本要求评分达到一定标准，可以评定其为“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

附 录 A
(规范性)
说明

A.1 必备因素考察表

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必备考察项目为基础性强制指标，七项指标均应达标，任何一项不达标即失去评定资格。

表A.1 必备因素考察表

序号	因素	是否达标
1	成立三年以上	
2	遵守法律法规，合规经营	
3	无不良信用记录	
4	五年无信贷违约记录	
5	经营业绩突出，具有较大行业影响力	
6	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前景	
7	积极参与公益、社区活动，具有一定社会美誉度	
总体是否达标		

A.2 考察因素分值分配表

各考察因素分值见表A.2，总分满分为100分。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各项得分率不低于80%，且总分80分以上方可达标。

表A.2 考察因素分值分配表

序号	因素	分数
1	基本要求	20
2	产品服务	20
3	财务状况	20
4	市场表现	20
5	信用记录	10
6	社会责任	10
总分		100

A.3 负面清单管理措施

负面清单是全国诚信经营示范企业评定组成部分，如申报对象涉清单内容，按惩戒办法实行减分措施，直至取消资格。

表A.3 负面清单管理措施

序号	清单内容	惩戒办法（直至取消资格）
1	被列为轻微处罚名单	评定前 12 个月发生，总分扣除 10 分
2	被行业组织（协会）纪律处分、除名等	评定前 12 个月发生，总分扣除 10 分
3	破坏生态环境，违反野生动物保护规定	评定前 12 个月发生，总分扣除 10 分
4	参与赌博、色情、涉毒活动	评定前 12 个月发生，取消评定资格
5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取消评定资格
6	传播低级趣味，宣传封建迷信思想	取消评定资格
7	发表有损党和政府形象的言论	取消评定资格
8	有其它违法违纪、触犯行业公约、违背公序良俗等行为	取消评定资格
9	有其它相关行为	视情况采取措施，直至取消评定资格

参 考 文 献

- [1] GB/T 22117—2018 信用 基本术语
 - [2] GB/T 23794 企业信用评价指标
 - [3] DB4413/T 34—2023 诚信企业和诚信企业家评价管理规范
-